

外貿協會台北國際會議中心會場租賃合約

預約編號：
客戶名稱：

製表日期：

活動名稱									
活動範圍		活動性質		參加人數	國內：() 國外：()				
主辦單位				活動內容登錄網站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登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登錄					
使用區域	日期起 - 日期迄	時間起-時間迄	假日	人數	佈置形式	用途說明	時段	金額	

◎乙方應依法保留本中心大會堂3樓左右2側入口處之身障席位供身障人士使用，並於售票網或相關網站上明顯標示；另對身心障礙者宜提供優惠。

乙方應盡力維護資通安全 並配合甲方遵守資通安全管理法、其相關子法及行政院所頒訂之各項資通安全規範及標準之一切義務。

本中心電費每年依台灣電力公司調漲幅度不定時調整。

外貿協會個人資料蒐集聲明

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之施行，本(單/約)中所填寫之個人資料僅供台北國際會議中心場地租賃業務簽約、聯繫、會場活動促銷、顧客滿意度調查表發送及年度活動邀請。(如不同意提供資料，將無法提供場地租賃業務簽約、聯繫服務。)但若您不願收到本中心會場活動促銷及年度活動邀請，請於下列聲明勾選註明(未勾選者，視同願意收到)。日後是否願收到本中心會場活動促銷及年度活動邀請
 願意 不願意。

另若您需查詢、更正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或要求複製本或拒絕接收本會訊息，請電 27255200 分機 3517、3518或洽本會免付費客服專線0800-506-088。

(A)會場租金合計	(B)設備及雜項費用合計	(A+B)總額
簽約金		
租賃條款	<p>1. 本合約需經出租人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認可並簽署，始成立生效；所附出租人制定之台北國際會議中心「設備暨雜項租賃合約」、「會場出租實施規範」、「大樓管理規範」及其附件、「展覽裝潢作業實施規範」、「舞台燈光視聽佈置作業實施規範」，均視為合約之一部份，承租人已收執且確實瞭解，並同意遵守。</p> <p>2. 承租人如為法人或其他團體，其業務聯絡人所為追加租用場地或設備之簽認，視為本契約之一部份，承租人不得否認其效力。</p> <p>3. 預約人如確實承租，應於 年 月 日前，在本合約承租人欄填載相關資料，並用印後；以掛號寄交出租人審核決定；逾期，視為撤回租賃預約或要約。</p>	

出租人(甲方)：
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
秘書長

承租人(乙方)：
單位名稱：
統一編號：
地 址：
聯 絡 人：
電 話：() 分機：
傳 真：()
連帶保證人：
地 址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紅聯：客戶聯(未蓋本會戳前請勿將此聯自存)

黃聯：台北國際會議中心

藍聯：台北國際會議中心承辦人